

CHINA PUTIAN FOOD HOLDING LIMITED

<mark>中國普甜食品控</mark>股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開曼群岛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1699





目 錄

- 2 公司資料
-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10 中期財務報告
- 10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1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 13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 14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15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 33 其他資料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蔡晨陽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蔡海芳先生 麻伊琳女士

非執行董事

程利安先生(於2019年7月5日獲委任) 蔡之偉先生(於2019年7月5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薛抄抄先生(於2019年7月5日獲委任) 蔡子榮先生 王愛國先生

審核委員會

薛抄抄先生(委員會主席) 蔡子榮先生 王愛國先生

薪酬委員會

蔡子榮先生(委員會主席) 薛抄抄先生 王愛國先生

提名委員會

王愛國先生(委員會主席) 薛抄抄先生 蔡子榮先生

公司秘書

谷建聖先生HKICPA, CPA (Aust.)

法律顧問

Ince & Co

核數師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 中國福建省 莆田市 城廂區 東大路156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干諾道中168-200號 信德中心 西翼33樓3312室

總辦事處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福建省莆田市 城廂區 華林經濟開發區華林路

開曼群島證券登記總處及過戶辦事處

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證券登記分處及過戶辦事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公司網站

www.putian.com.hk

股份代號

169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自非洲豬瘟於2018年下半年對生豬養殖業造成巨大影響後,當下的市況有利於規模化的養殖企業整合發展。截 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回顧期間」),中國普甜食品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錄得收入約人民幣334,097,000元,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同期」)增加約20.8%;集團總體毛利約人 民幣48.637,000元,較同期增加約10.2%;於回顧期間錄得純利約人民幣37,420,000元,而同期淨虧損為人民幣 20,065,000元。收入增加乃主要受惠於中國經濟總體保持樂觀增速;且生豬行業面臨生豬存欄下降的行業現狀, 為規模化養殖企業提供了整合的契機;在有利的行業條件下,集團大力發展批發業務,使集團營業狀況好轉。

於回顧期間,集團繼續加強養殖場的規範管理,回顧期間白豬總出欄量為126,416頭,較去年同期有所增長。至於 黑豬,位於河北省及福建省的養殖場均步上正軌,其中河北省宣化市黑豬養殖場回顧期間出欄黑豬3.789頭,略 高於同期,目前產能利用率為30.5%;福建省莆田市的石梯、鄉里香養殖場回顧期間黑豬出欄量為8.075頭,亦高 於去年同期,目前產能利用率為48.0%。因黑豬養殖週期長,目前集團仍在努力提升黑豬養殖基地的產能利用率。

銷售方面,本公司於回顧期間採取穩定提升現有銷售渠道的方針,同時因應市況擴大批發渠道,取得了滿意的 成效。集團繼續「白轉黑」的戰略發展路線,高端品牌「普甜●黑真珠」仍是本集團主力推廣的產品,其市場滲透率 已得到進一步提高。於「普甜•黑真珠」產品中,以福建省和北京市地區的銷量最為突出,在集團總收入中佔比達 27%。

財務回顧

1. 收入

下表載列回顧期間本集團的收入明細分類(按銷售分部)及其佔總收入的相關百分比: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佔總收入 佔總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收入 零售豬肉 172,977 51.8 165,472 59.9 批發豬肉 144.737 43.3 91.778 33.2 零售凍肉 10,979 5.2 3.3 14,412 批發商品豬 5.404 1.6 4.825 1.7 334,097 100.0 276.487 100.0

本集團未經審核總收入由同期的約人民幣276.487,000元增至回顧期間的約人民幣334.097,000元,帶動總收 入較同期增加約20.8%,主要是由於集團面對回顧期間生豬行業的情況及時調整銷售策略,在批發業務方面 取得大幅增長。

零售豬肉收入

本集團未經審核零售豬肉收入由同期的約人民幣165,472,000元增加約4.5%至回顧期間的約人民幣 172,977,000元,主要是由於回顧期間國內整體消費環境及豬肉零售市場總體表現的影響。本集團繼續拓展 銷售網絡,以提高目標市場的豬肉零售市場佔有率。於回顧期間,本集團於共計8家商超新增銷售渠道,新 增商超分別位於北京市和福建省,其中六家位於北京市,兩家位於福建省。此外,集團亦積極發展其線上業 務,於回顧期間新設電商渠道供應生鮮,如每日優鮮。透過網絡廣告活動及顧客口碑,「普甜」以可靠及可口 的定位逐步得到肯定,其中以追求生活質素的高消費人士尤其顯著。本公司管理層預期藉著「普甜」的分銷 網絡進一步擴大,零售豬肉的收入亦可進一步增加。

批發豬肉收入

本集團未經審核批發豬肉收入由同期的約人民幣91,778,000元增加約57.7%至回顧期間的約人民幣 144,737,000元,主要是由於集團應對回顧期間生豬市場的行情調整銷售策略,推廣批發豬肉業務,取得良 好成效。

零售凍肉收入

本集團未經審核零售凍肉收入由同期的約人民幣14,412,000元減少約23.8%至回顧期間的約人民幣 10,979,000元,主要是由於集團應對回顧期間生豬市場的行情調整銷售策略。

批發商品豬收入

本集團未經審核批發商品豬的收入由同期的約人民幣4,825,000元增加約12.0%至回顧期間的約人民幣 5.404,000元, 佔回顧期間總收入約1.6%。該增加主要是由於銷售渠道朝著多元化方向發展, 增加了商品豬 的銷量。

本集團將大力發展高檔豬肉產品,並拓寬其產品種類及銷售渠道,以滿足消費者對高質素產品的需求。

2.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回顧期間本集團按銷售分部劃分的毛利總額及毛利率:

截	至	6	月	30	日	止	六	個	月	
---	---	---	---	----	---	---	---	---	---	--

	截至0月30日正八個月			
	2019年	2019年		Ξ
		毛利率		毛利率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毛利及毛利率				
零售豬肉	27,544	15.9	29,175	17.6
批發豬肉	18,367	12.7	13,519	14.7
零售凍肉	1,276	11.6	646	4.5
批發商品豬	1,450	26.8	814	16.9
	48,637	14.6	44,154	16.0

本集團整體未經審核毛利由同期的約人民幣44,154,000元增加至回顧期間的約人民幣48,637,000元。本集團 的整體毛利率由同期的16.0%減少至回顧期間的約14.6%。毛利率下跌乃由於飼養成本增加以及於監督期間 於2018年11月及2018年12月在莆田市暫停6個星期營運及銷售的影響所致。毛利增加乃由於於回顧期間銷 量增加及生豬行業存欄量下降為集團帶來整合發展的契機,而集團大力發展批發經銷業務取得良好成效所 致。

零售豬肉毛利及毛利率

零售豬肉的毛利由同期的約人民幣29,175,000元減少至回顧期間的約人民幣27,544,000元。零售豬肉的毛利 率由同期的約17.6%減少至回顧期間的約15.9%。於回顧期間,該分部的毛利及毛利率下跌,乃由於飼養成 本增加以及於監督期間於2018年11月及2018年12月在莆田市暫停6個星期營運及銷售的影響所致。

批發豬肉毛利及毛利率

批發豬肉的毛利由同期的約人民幣13.519,000元增加至回顧期間的約人民幣18.367,000元。批發豬肉的毛利 率由同期的約14.7%減少至回顧期間的約12.7%。毛利率下跌乃由於飼養成本增加以及於監督期間於2018年 11月及2018年12月在莆田市暫停6個星期營運及銷售的影響所致。毛利增加乃由於於報告期內銷量增加及 生豬行業存欄量下降為集團帶來整合發展的契機,而集團大力發展批發經銷業務取得良好成效所致。

零售凍肉毛利及毛利率

零售凍肉的毛利由同期的約人民幣646,000元增加至回顧期間的約人民幣1,276,000元。零售凍肉的毛利率由 同期的約4.5%增加至回顧期間的約11.6%。該分部的毛利增加乃主要由於集團應對回顧期間生豬市場的行 情調整銷售策略。

批發商品豬的毛利及毛利率

批發商品豬的毛利由同期的約人民幣814,000元增加至回顧期間的約人民幣1,450,000元。批發商品豬的毛利 率由同期的約16.9%增加至回顧期間的約26.8%。批發商品豬的毛利率增加乃主要由於銷售渠道變得更加多 元化,增加了商品豬的銷量。

截至2019年6月30日 止六個月的溢利

回顧期間,本集團錄得收益約人民幣37,420,000元(同期錄得虧損約人民幣20,065,000元),乃主要由於下列 各項所致:(i)毛利增加約人民幣4,483,000元乃主要由於銷量增加所致;(ii)生物資產公允值變動減銷售成本所 產生的收益由同期的虧損約人民幣18,891,000元增加至約人民幣20,082,000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國內的生 豬市價上漲所致;及(iii)融資成本減少約人民幣16,277,000元,主要由於可換股債券的估算利息減少所致;儘 管(1)衍生金融負債公允值變動所產生的收益由同期的約人民幣10,324,000元減少至約人民幣8,202,000元;及 (ii)行政開支由同期的約人民幣18.561.000元增加至回顧期間的約人民幣19.678,000元。

前景展望

1. 因應國民消費結構轉變,深化「普甜●黑真珠」品牌形象

集團對2019年下半年中國豬肉行情保有信心,特別是已經越來越受到消費者的認可的高端黑豬肉。我們也 觀察到國民消費觀念的改變,對豬肉口感和健康方面的需求與日俱增,預計品牌豬肉和安全豬肉將會佔據 未來的主要市場,黑豬肉產品也擁有廣闊的前景。未來,集團將持續打造「普甜●黑真珠」的高端品牌形象, 擴大其銷售網絡,針對電商渠道、社區店渠道及家庭宅配套餐會員等新型渠道加大推廣力度。在銷售網點方 面,集團下半年主要計劃在北京市地區增加華聯超市5家分店、沃爾瑪超市5家分店、家樂福超市5家分店、 物美超市15家分店,合計約新增30家零售點。

2. 繼續擴寬線上業務,打造成熟互聯網銷售模式

中國電商市場已趨成熟,產品結構多樣化,深入生活方方面面。對產品質量有較高要求的消費者往往傾向於 線上購物,方便以多渠道了解產品背景,對比產品價格等。集團認為電商將成為黑豬肉主要銷售渠道之一。 集團大力推廣高端豬肉產品的同時,將不懈努力擴大線上銷售網絡,打造成熟的互聯網銷售模式。目前,集 團除自建的微信平台外,與其他知名電商合作拓寬銷售網絡,合作對象包括每日優鮮等。線上消費目前可配 送至北京市地區,未來集團將致力於開發配送網絡,為更多地區的消費者帶來方便的購物體驗。

3. 迎合生豬市場行情,重振批發豬肉業務

2019年上半年,中國豬肉行業集中速度加快,給生產規模較大、品牌認知度高的企業帶來了整合的機遇。 集團於回顧期間調整業務策略,大力發展批發豬肉業務,擴大批發渠道,取得理想成效,該業務分部增勢顯 著,帶動集團整體收入增長。下半年集團將維持目前業務策略,利用生豬市場行情,提升現有批發渠道並努 力尋求新的商機,重振豬肉批發分部業務。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財務資源

本集團的營運資金需求主要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及銀行融資撥支。於2019年6月30日,現金及銀行結餘約達人 民幣7.922.000元(2018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9.091.000元)。

借款及已抵押資產

於2019年6月30日,計息銀行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158,747,000元,全部均於一年內到期(2018年12月31日:銀行 借款約為人民幣158,712,000元)。計息銀行借款總額及銀行透支分別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並以浮動利率計息。

於2019年6月30日,銀行借款約人民幣149,950,000元由本集團總賬面值約為人民幣81,039,000元(2018年12月31 日:約人民幣103,220,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作抵押/押記,並由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兼董事會主 席兼主要股東蔡晨陽先生作擔保。

資產負債比率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68.5%(2018年12月31日:73.8%)。此乃以本集團於2019年6月30日 的計息借款、應付一名股東款項、銀行透支、融資租賃承擔及可換股債券除以總權益計算得出。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業務地點位於中國福建省莆田市。大部分資產、收入、付款以及現金結餘均以人民幣計值。另 外,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外匯對沖安排。本公司董事(「董事」,各位「董事」)認為,匯率波動對本公司的表現並無 重大影響。

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回顧期後事項

兹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7月12日及2019年7月17日之公佈(「該等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 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該等公佈,第二次書面確認項下到期日之進一步延期將於2019年7月15日屆滿。截至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與 Vandi Investments Limited (「投資者」) 仍在就修訂平邊契據之條款進行磋商。本公司已向投資者建議且投資者正在 考慮(其中包括)到期日將進一步延期自2019年7月15日起不超過六個月。

可換股債券及票據已根據投資者第二次書面確認到期。

本公司將繼續於適當時知會其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有關可換股債券及票據之任何實質進展。

經營租賃承擔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經營租賃承擔約為人民幣15.814,000元(2018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8,403,000元)。

或然負債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2018年12月31日:無)。

資本承擔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有資本承擔約人民幣75,781,000元(2018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75,781,000元),主要包括對河北省及福建省在建工程之承擔。

人力資源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有511名僱員。於回顧期間,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總額約為人民幣11,748,000元(2018年6月30日:約人民幣18,194,000元)。所有本集團旗下成員公司均為平等機會僱主,並根據員工對照所提供的職位的適當程度甄選和提拔員工。本集團為其香港僱員提供界定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並根據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規定為其中國僱員提供各種福利計劃。

中期財務報告

中國普甜食品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9 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連同2018年同期的比較數字。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 表未經審核,惟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	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市「九	八八市「九
	附註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收入	4	334,097	276,487
銷售成本		(285,460)	(232,333)
毛利		48,637	44,154
其他收入及虧損	5	5,456	3,992
生物資產公允值變動減銷售成本所產生的收益/(虧損)	12	20,082	(18,891)
銷售及分銷開支		(13,608)	(13,135)
行政開支		(19,678)	(18,561)
融資成本	6	(11,671)	(27,948)
衍生金融負債公允值變動所產生的收益		8,202	10,324
除税前溢利/(虧損)		37,420	(20,065)
税項	7	_	_
期間溢利/(虧損)	8	37,420	(20,065)
期間其他全面虧損,扣除所得税: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兑差額 ————————————————————————————————————		(2,004)	(11,141)
期間其他全面虧損,扣除所得税		(2,004)	(11,141)
期間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35,416	(31,20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溢利/(虧損)		37,420	(20,06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35,416	(31,206)
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及攤薄(每股人民幣分)	10	1.98	(1.2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6月30日

		於	於
		2019年	2018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未經審核)	(經審核)
	IIJ HIL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559,208	571,644
預付租賃款項		74,440	76,629
生物資產	12	21,089	18,883
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按金		10,000	10,000
		664,737	677,156
流動資產			
存貨		80,797	68,302
生物資產	12	151,376	149,262
貿易應收款項	13	120,328	100,574
已付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145,274	125,781
預付租賃款項		4,378	4,378
已質押銀行存款		4,275	4,275
現金及銀行結餘		7,922	9,091
		514,350	461,663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5	26,361	18,031
應計款項、已收按金及其他應付款項	16	23,221	18,174
借款	18	275,510	275,094
可換股債券	19	138,394	137,850
衍生金融負債	19	502	8,812
遞延收入		253	253
		464,241	458,214
法私次 玄河 <i>店</i>		F0.400	0.440
流動資產淨值		50,109	3,44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71 4 0 4 6	600 605
応 貝 生 水 ル 製 貝 貝		714,846	680,60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2019年6月30日

		於	於
		2019年	2018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未經審核)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24,509	24,509
借款	18	5,500	5,500
融資租賃承擔		18,476	24,293
應付股東款項		9,905	5,136
遞延收入		2,300	2,427
		60,690	61,865
資產淨值		654,156	618,740
權益			
股本	17	77,894	77,894
股份溢價及儲備		576,262	540,846
總權益		654,156	618,740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股本 股份溢價 匯兑儲備 法定儲備 購股權儲備 其他儲備 保留盈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經審核)	65,178	18,586	(931)	71,506	26,803	53,015	395,953	630,110
期間虧損	_	_	_	_	_	_	(20,065)	(20,065)
期間其他全面虧損	_	_	(11,141)	_	_	_	_	(11,141)
期間全面虧損總額	_	_	(11,141)	_	_	_	(20,065)	(31,206)
轉撥至法定儲備	_	_	_	1,951	_		(1,951)	_
				·				
於2018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65,178	18,586	(12,072)	73,457	26,803	53,015	373,937	598,904
於2019年1月1日(經審核)	77,894	40,982	(15,011)	74,181	25,026	53,015	362,653	618,740
期間虧損	_	_	_	_	_	_	37,420	37,420
期間其他全面虧損	_	_	(2,004)	_	_	_	_	(2,004)
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_	_	(2,004)	_	_	_	37,420	35,416
轉撥至法定儲備	_	_	_	1,749	_	_	(1,749)	_
於2019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77,894	40,982	(17,015)	75,930	25,026	53,015	398,324	654,15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2018年人民幣千元人民幣千元(未經審核)(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9,635	3,515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29	41
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按金	_	72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0	1,945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3,363)	(9,842)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304)	(7,130)
融資活動		
已付利息	(5,521)	(8,839)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140,500	141,344
銀行借款還款	(140,500)	(125,805)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還款	(5,714)	_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增加	4,666	10,228
已質押銀行存款減少	_	15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6,569)	16,94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238)	13,328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091	3,343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931)	(8,127)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922	8,544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銀行結餘	7,922	12,639
銀行透支	_	(4,095)
	7,922	8,544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 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披露 規定編製。該等財務資料已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乃按公允值列賬除外。除另有指明 外,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而所有價值已湊整至最接近千位。簡明綜合中期財 務資料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持續經營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分別約人民幣138,394,000元及人民幣96,730,000元的可換股債券及不可換股票據 已於2019年7月15日到期。本公司及投資者仍在就可換股債券及不可換股票據的進一步延期進行磋商。儘管 存在上述業績,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其有效性取決於本集團未來業務的成功、再 融資或重組其借款的能力以令本集團可滿足其未來營運資金及融資需要。

董事經考慮以下各項後認為,本集團有能力於來年維持按持續基準經營:

- 本集團正採取措施嚴格控制各種成本,務求業務達致盈利及正現金流;
- 本集團正在與多家銀行磋商,以取得必要融資滿足本集團近期的營運資金及財務需要; (ii)
- 董事正考慮不同方法,透過各類集資活動加強本公司的資本基礎,包括但不限於尋求新的投資及業務 機會、本公司新股之私人配售、公開發售或供股;及
- (iv) 本公司主要股東蔡晨陽先生願意為本集團提供財務支持,以使本集團能夠持續經營及於到期時償還其 負債。

鑒於上述措施及安排及參考本集團現時業務及融資計劃有關的現金流量預測,董事確信本集團將具備充足 營運資金,在其財務責任到期時償還。因此,董事認為,以持續經營基礎編製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屬 恰當。倘持續經營假設不適用,則可能須作出調整以反映資產可能需要按除彼等現在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收錄以外之金額變現之情況。此外,本集團可能須撥備可能產生之其他負債,並須分別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 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無反映該等調整的影響。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 重大會計政策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用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 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相同。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 公會頒佈於本期間強制性生效的若干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現時以一個經營分部經營,即銷售豬肉及生豬業務。單一管理團隊向本集團的行政總裁(即首席經營 決策者)作出匯報,後者按整個業務的年度綜合業績全面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因此,本集團並無個別呈列 分部資料。

於各報告期內,所有收入乃源自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客戶,而本集團幾乎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 或。

4. 收入

收入指已售貨品的發票淨值,不包括增值税或其他銷售税。按主要產品或服務劃分的客戶合約收入分類如 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334,097	276,487
一批發商品豬	5,404	4,825
一零售凍肉	10,979	14,412
一批發豬肉	144,737	91,778
一零售豬肉	172,977	165,472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5. 其他收入及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有關以下各項的利息收入:		
一銀行存款	29	41
一遞延收入攤銷	128	127
總利息收入	157	168
出售生豬糞的收益	85	55
出售生物資產的收益	1,062	2,029
諮詢費收入	_	600
政府補助金(附註)	4,202	1,017
雜項收入/(開支)	60	12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110)	_
	5,456	3,992

附註:政府補助金包括由本集團於中國經營的一家附屬公司根據地方政府機關的補貼政策,就興建豬隻養殖場及屠宰場所收取的 補貼收入。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所收取的補貼收入在收取時於綜合損益及全面收益表內確認,且毋須達成特定條件。有關 興建豬隻養殖場及屠宰場的該等政府補助金乃確認為遞延收入。於年內確認的政府補助金屬非經常性。概無與該等政府補 助金有關的任何未達成條件或或然因素。

6.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有關以下各項的利息:		
一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的借款	6,440	8,355
一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的銀行透支	_	59
一可換股債券的估算利息	3,216	18,438
一融資租賃	751	1,096
一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的其他計息應付款項	1,264	_
	11,671	27,948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7. 税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税項: 一香港 一中國	_	-
期內所得税總額	_	_

香港利得税按估計應課税溢利的16.5%計算。於2018年3月21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税務(修訂)(第7號) 條例草案(「草案」),其引入利得税兩級制。草案於2018年3月28日簽署成為法律且於翌日在憲報刊登。根據 利得税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000,000港元盈利的税率為8.25%,而超過2,000,000港元以上的盈利之 税率為16.5%。未符合利得税兩級制之集團實體的盈利繼續以統一税率16.5%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税法(「企業所得税法」)及其實施條例,國內企業及外商投資企業的企業所得税(「企業所 得税」)法定税率均為25%。企業自從事禽畜養殖所得的收入應獲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税。根據中國有關法律及 規例,於截至2018年及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若干從事主要農產品加工業務的附屬公司獲豁免 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税。

由於本集團可控制分派本集團於中國的附屬公司的溢利數量及時間,故此僅就預期可於可見將來分派的有 關溢利計提遞延税項負債撥備。

於其他司法管轄區產生的税項按有關司法管轄區的現行税率計算。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8. 期間溢利/(虧損)

期間溢利/(虧損)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2018年人民幣千元人民幣千元(未經審核)(未經審核)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其他酬金	11,251	17,303
退休計劃供款	497	891
總員工成本	11,748	18,19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5,653	9,651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2,189	2,189
總折舊及攤銷	17,842	11,840

9.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股息(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1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2018年人民幣千元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虧損) 37,420 (20,065)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千股** 千股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889,000** 1,600,000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續)

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由於概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故每股攤薄溢利與每股基本溢利相 同。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

期內,本集團分別收購樓宇、廠房及機器、辦公室設備、汽車以及在建工程約人民幣零元(2018年:人民幣 4,200,000元)、人民幣126,000元(2018年:人民幣280,000元)、人民幣6,000元(2018年:人民幣145,000元)、 人民幣3,000元(2018年:人民幣零元)及人民幣3,228,000元(2018年:人民幣3,271,000元)。

12. 生物資產

生物資產的變動如下:

	種豬	商品豬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經審核)	16,234	116,733	132,967
因購買增加	10,261	274,453	284,714
因飼養增加(飼料成本及其他)	10,332	191,568	201,900
轉撥	(12,610)	12,610	_
因棄用及死亡減少	(937)	(8,187)	(9,124)
因銷售減少	(6,569)	(444,733)	(451,302)
公允值變動減銷售成本	2,172	6,818	8,990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月1日(經審核)	18,883	149,262	168,145
因購買增加	3,373	179,622	182,995
因飼養增加(飼料成本及其他)	4,604	86,880	91,484
轉撥	(4,838)	4,838	_
因棄用及死亡減少	(64)	(4,619)	(4,683)
因銷售減少	(1,086)	(284,472)	(285,558)
公允值變動減銷售成本	217	19,865	20,082
於2019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21,089	151,376	172,465

附註:本集團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的生物資產已按中誠達資產評值顧問有限公司(「估值師」)所進行的估值為基準 得出。基於生物資產的性質可為該等資產提供市場釐定價格,故公允值減銷售成本已按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 日的市場釐定價格,就豬種及生命週期的成長階段等特性調整後,使用市場法釐定。生物資產的公允值變動減銷售成本所 產生的收益約人民幣20,082,000元(同期確認的虧損:約人民幣18,891,000元)已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損益賬內 直接確認。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3. 貿易應收款項

	於 2019 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減:信貸虧損撥備	123,643 (3,315)	101,542 (968)
	120,328	100,574

貿易應收款項之公允值與其賬面值相約。

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9年1月1日,概無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一般容許介乎於交付時以現金付款至60-90天的信貸期,視乎客戶的信用狀況及與客戶的業務關係長 短而定。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0天內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0天以上	42,550 62,920 17,886 287	22,864 77,834 591 253
	123,643	101,542

貿易應收款項乃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14. 已付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 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向員工墊款(附註(a))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b)) 其他已付按金及預付款項(附註(c))	3,864 28,000 113,410	1,116 28,000 96,665
	145,274	125,781

附註:

- 該款項主要用於代表本集團購買原材料及商品豬。 (a)
- 該款項為於2018年11月2日出售予第三方一間車間之應收代價。 (b)
-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該款項主要用於收購種豬及元種豬約人民幣24,399,000元(2018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 51,395,000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主要有關就電視廣告向一間廣告公司支付的預付款項已付按金約人民幣 38,226,000元(2018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5,650,000元)。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5.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 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應付票據	15,961 10,400	7,631 10,400
	26,361	18,031

於下列日期,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於
	2019年	2018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30天內	3,733	2,291
31天至90天	4,428	1,392
91天至180天	7,800	3,948
	15,961	7,631

購買若干貨品的平均信貸期一般介乎15天至90天。

本集團一般自其供應商取得60天(2018年:60天)以內的信貸期。應付票據於報告期末起計十二個月(2018 年:十二個月)內到期。

16. 應計款項、已收按金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	於
	2019年	2018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그 III to 스	0.000	1 700
已收按金	3,069	1,763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其他應付款項	1,139	2,002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43,522	38,918
	47,730	42,683
減: 非流動部分一其他應付款項	(24,509)	(24,509)
	00.004	10.171
應計款項、已收按金及其他應付款項一流動部分	23,221	18,174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7. 股本

普通股

	股份數目	普通股面值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法定: 於2019年1月1日及6月30日 每股面值0.05港元的普通股	80,000,000,000	4,000,000	3,240,009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9年1月1日及6月30日 每股面值0.05港元的普通股	1,889,000,000	94,450	77,894

18. 借款

借款的賬面值分析如下:

	於	於
	2019年	2018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u> </u>	
借款一有抵押	255,510	255,094
借款一無抵押	25,500	25,500
	281,010	280,594

於2019年6月30日,借款須於以下期間償還:		
	於	於
	2019年	2018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應償還賬面值:		
按要求或於一年內		
放安小纵水 干的	275,510	275,094
1年以上	275,510 5,500	275,094 5,500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8. 借款(續)

於 於 2019年 2018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按以下利率計息借款:		
按浮動利率計息之銀行借款	158,747	158,712
- 按固定利率計息之保理貨款	25,500	25,500
一按固定利率計息之不可換股票據	96,763	96,382
	281,010	280,594

借款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05,559,000元之借款以港元計值(2018 年:約人民幣105,144,000元)。

借款的合約浮動及固定年利率介乎以下範圍:

	於	於
	2019年	2018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	%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浮動利率	3.22–5.47	3.22–5.47
浮動利率	3.22–5.47	3.22–5.47

於2016年9月28日,本公司及由建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間接及全資擁有的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 立之有限公司Vandi Investments Limited (「投資者」) 及蔡晨陽先生就(其中包括) 發行於2018年到期本金額為 110,0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96,763,000元)及每半年應付6.0%年利率,並收取每年2.0%的行政費用(以 一次性支付形式於2016年10月13日完成認購及發行該票據時從發行價中扣減)的不可換股票據(「該票據」) 訂立認購協議(「認購協議」)。

於	於
2019年	2018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該票據		96,763	96,382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8. 借款(續)

除非先前已贖回、購回及註銷,否則本公司將於該票據發行日期後第二年之日贖回所有由票據持有人持有 的未轉換之該票據,贖回金額相等於:(a)該票據持有人所持有之未轉換之該票據的本金總額;及(b)該未轉換 之該票據之任何應計但尚未支付的利息的金額之和。

於2019年7月12日,本公司建議票據持有人將該票據到期日延期為不超過自2019年7月15日起六個月。

該票據的主要條款概述於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9月28日之公佈內。

於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就該票據約人民幣96,763,000元之責任如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9月28日之公佈所 概述,由(其中包括)展瑞投資有限公司(「展瑞」)以本公司之816,000,000股普通股作抵押。

19. 可換股債券/衍生金融負債

於2016年9月28日,本公司與投資者以及蔡晨陽先生(董事會主席、本公司行政總裁兼展瑞的唯一股東)就發 行於2018年到期本金額為150,00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28,606,000元)及每半年應付5.0%年利率,並收 取每年2.0%行政費用(以一次性支付形式於2016年10月13日完成認購及發行2018年到期之可換股債券時從 發行價中扣減)的可換股債券(「2018年到期之可換股債券」)訂立認購協議(「認購協議2號」)。2018年到期之 可換股債券之所得款項於扣除開支及行政費用後約為143,334,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22,891,000元)。

2018年到期之可換股債券按初步換股價每股0.55港元獲全面轉換後,合共272,727,273股每股面值0.05港元 的普通股股份將予以發行。

倘股價於香港聯交所的買賣盤記錄所示成交量加權平均價格於任何連續十個交易日低於0.40港元,換股價 將調整為0.44港元。2018年到期之可換股債券按換股價每股0.44港元獲全面轉換後,合共320,000,000股每 股面值0.05港元的換股股份將予以發行(「可換股價格調整」)。

於2018年12月31日,概無任何2018年到期之可換股債券獲轉換。

2018年到期之可換股債券的主要條款概述於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9月28日之公佈內。

可換股債券於2019年7月15日到期。於2019年7月12日,本公司建議可換股債券持有人將可換股債券到期日 延期為不超過自2019年7月15日起六個月。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9. 可換股債券/衍生金融負債(續)

除非先前已贖回、購回及註銷或轉換,否則本公司將於該等未轉換的2018年到期之可換股債券發行日期後 第二年(「到期日」)贖回所有由債券持有人持有的未轉換2018年到期之可換股債券,贖回金額相等於下列金 額之和:

- 該債券持有人所持有該等未轉換2018年到期之可換股債券的本金總額;
- (b) 該等未轉換2018年到期之可換股債券本金總額於到期日按有關債券持有人所獲內部回報率10%計算所 得之金額;及
- (c) 該等未轉換2018年到期之可換股債券之任何應計但尚未支付的利息及行政費用。

發行2018年到期之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淨額分拆為負債部分及衍生金融負債,載列如下:

- (a) 負債部分相等於已收取所得款項淨值與衍生金融負債公允值之差,金額約為89,912,000港元(相當於約 人民幣77,088,000元),而其隨後透過採用實際年利率36.90%按攤銷成本計量;
- (b) 衍生金融負債初步以公允值計量,金額約為53,422,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5,803,000元),乃作為衍 生金融負債列為流動負債。

報告期內可換股債券的負債部分、衍生金融負債及權益部分的變動載列如下:

	負債部分	衍生金融負債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	104,763	10,584	115,347
估算利息開支	33,829	_	33,829
應付票息	(7,203)	_	(7,203)
公允值變動	_	(2,239)	(2,239)
匯兑調整	6,461	467	6,928
於2018年12月31日及			
2019年1月1日(經審核)	137,850	8,812	146,662
估算利息開支	_	_	_
期內已付利息	_	_	_
可換股債券公允值變動	_	(8,202)	(8,202)
匯兑調整	544	(108)	436
於2019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138,394	502	138,896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發行/贖回可換股債券及不可換股票據之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零元(2018 年:零)。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9. 可換股債券/衍生金融負債(續)

於2016年10月13日,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展瑞投資有限公司([展瑞])簽立一份以投資者為受益人之股份押記 契據(「股份押記契據」),據此,展瑞(作為實益擁有人)須以固定押記方式不時質押其於816,000,000股股份 之所有權利、所有權及權益,作為支付及履行本公司及展瑞根據(其中包括)認購協議1號、構成2018年到期 之可換股債券之債券文據及股份質押契據而欠付投資者或因此而產生之債務及責任之持續抵押。

於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就2018年到期之可換股債券人民幣138,896,000元(2018年:人民幣146,662,000元) 之責任由(其中包括)展瑞以本公司之816,000,000股普通股股份作擔保。

20.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計量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部分財務資產及負債按公允值計量。下表載列有關該等財務資產及負債如何釐定公允 值(尤其是所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值)以及公允值計量按公允值計量的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分類的公允值 層級(第1至3級)的資料。

- 第1級公允值計量由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得出;
- 第2級公允值計量由第1級內所載報價以外的資產或負債可觀察輸入值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 格)得出;及
- 第3級公允值計量由包括並非以可觀察市場數據(不可觀察輸入值)為基礎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在內 的估值技術得出。

於下列日期的公允值 公允值層級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值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類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生物資產 種豬及商品豬	172,465	168,145	第2級	種豬及食用豬的公允值減銷 售成本乃使用市場法參考 類似年齡、重量及豬種的 市場定價釐定
財務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502	8,812	第2級	公允值乃使用蒙特卡洛模擬 法連同假設整個可換股債 券年期內之無風險率、波 幅、股息收益率及信貸息 差維持不變而釐定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0.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計量(續)

董事認為,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確認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21.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詳情

本公司於2012月6月22日批准及採納,並於2012年7月13日生效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表彰及鼓 勵其參與者(包括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已對本集團有所貢獻或預計會對本集團有所貢獻的本集團任何成員公 司的任何僱員、董事或擬委任董事、諮詢人、顧問、代理人、承包商、客戶及供應商)所作出的貢獻,以及提 供激勵,並協助本公司挽留其現有僱員及增聘僱員,就僱員達到本公司的長遠業務目標而向彼等提供直接 經濟利益。

本公司(以股東大會決議案)或董事會可隨時終止購股權計劃的運作,而在此情況下,將不會再要約授出購 股權,惟就任何已授出但未行使的購股權而言,購股權計劃的條文在所有其他方面仍具有十足效力及作 用。除上述情况另有規限外,購股權計劃將自購股權計劃生效日期起計十(10)年期間內有效及生效,該期間 後將不會再授出購股權,惟就任何已授出但未行使的購股權而言,購股權計劃的條文仍具有十足效力及作 用,以使任何有關購股權仍可有效行使。

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所有購股權而可予發行的本公司股本中的股份 (「股份」)總數,不得超過購股權計劃生效日期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本公司可在股東大會上尋求股東批 准更新上述10%上限,性經更新上限不得超過批准更新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0%(即80,000,000股每股面值0.1 港元的股份(相等於在2015年7月2日將本公司每股面值0.1港元的每股股份拆細為每股面值0.05港元的2股 股份的股份拆細後每股面值0.05港元的160,000,000股股份),佔於2015年6月29日(即股東於本公司股東週 年大會上通過的普通決議案更新及重續計劃授權限額的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儘管上文所述,根據 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尚未行使及尚待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的股 份最高數目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或上市規則可能允許的有關較高百分比),即566,700,000股股 份(佔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本30%)。

倘授出購股權會導致已經向其授出之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註銷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發行 及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於截至有關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任何12個月期間超過當時已發行股份的1%,除非 有關授出已獲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而有關承授人及其聯繫人於會上放棄投票,否則購股權計劃 的參與者可能不會獲授購股權。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1. 購股權計劃(續)

購股權計劃詳情(續)

根據購股權計劃,倘向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或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授出購股權,將 導致於已經及將會向該名人士授出之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註銷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發行 及將予發行之股份於截至有關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12個月期間合共佔超過相關類別已發行股份之0.1%, 及總值(根據股份於各授出日期之收市價)超過5,000,000港元,則該進一步授出購股權必須獲股東批准,而 承授人、其聯繫人及本公司之所有關連人士必須於相關股東大會上放棄投贊成票。

倘接納購股權,購股權之承授人須向本公司繳付1.00港元,作為授出代價,並於授出購股權之函件日期後第 20個營業日下午五時正前向本公司交回上述經由承授人妥為簽署接納購股權之授出函件副本。

除非董事會另行釐定及授出購股權之函件另有列明,否則購股權計劃並無規定在可行使購股權前必須持有 有關購股權之最短期限。視乎董事會可能釐定之有關期間及購股權計劃之其他限制,購股權計劃下授出之 購股權必須於向承授人提呈購股權當日起計10年內行使。

購股權之行使價不得低於(i)股份於授出有關購股權當日之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授出有關購股權當日前5個 營業日之平均收市價;或(iii)股份之面值三者中之最高者。

於2019年6月30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予發行之股份數目為99,980,000股普通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 的約5.3%。

於2015年3月31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以認購8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股份(即於 2015年7月2日將本公司每股面值0.1港元之股份拆細為兩股每股面值0.05港元之股份(「股份拆細」)後之 160,000,000股每股面值0.05港元之普通股),當中認購79,84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即於因股份 拆細而調整後之159,680,000股每股面值0.05港元之普通股)之購股權已獲承授人接納。該等購股權於因股份 拆細而調整後的行使價為每股面值0.05港元之股份0.595港元。緊接授出日期前的股份(每股面值0.1港元)收 市價為1.16港元(即於因股份拆細而調整後之收市價0.58港元)。

購股權系列	剩餘數目	授出日期	行使日期	屆滿日期	行使價 港元
(1)於2015年3月31日授出	27,240,000	2015年	2015年	2025年	0.595
		3月31日	12月31日	3月30日	
(2)於2015年3月31日授出	35,120,000	2015年	2016年	2025年	0.595
		3月31日	12月31日	3月30日	
(3)於2015年3月31日授出	37,620,000	2015年	2017年	2025年	0.595
		3月31日	12月31日	3月30日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1. 購股權計劃(續)

購股權計劃詳情(續)

下表披露本公司購股權之條款、條件及變動:

			1月1日	年內	12月31日
		每股行使價	之結餘	已失效	之結餘
承授人	行使期	(港元)	(千股)	(千股)	(千股)
劫公禁車					
執行董事 一蔡晨陽先生	(1)2015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30日	0.595	21,000	_	21,000
尔反彻儿工	(2) 2016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30日	0.595	24,960	_	24,960
	(3) 2017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30日	0.595	26,480	_	26,480
	, ,				
一蔡海芳先生	(1)2015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30日	0.595	1,220	_	1,220
	(2) 2016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30日	0.595	1,600	_	1,600
	(3) 2017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30日	0.595	1,600	_	1,600
本集團僱員	(1)2015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30日	0.595	6,840	(1,820)	5,020
	(2) 2016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30日	0.595	11,260	(2,700)	8,560
	(3) 2017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30日	0.595	12,540	(3,000)	9,540
			107.500	(7.500)	00.000
			107,500	(7,520)	99,980
			於2019年		於2019年
			4 10 4 10	#0 A	
			1月1日	期內	6月30日
		每股行使價	之結餘	已失效	之結餘
承授人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之結餘	已失效	之結餘
執行董事		(港元)	之結餘 (千股)	已失效	之結餘 (千股)
	(1) 2015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30日	(港元)	之結餘 (千股) 21,000	已失效	之結餘 (千股) 21,000
執行董事	(1)2015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30日 (2)2016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30日	(港元) 0.595 0.595	之結餘 (千股) 21,000 24,960	已失效	之結餘 (千股) 21,000 24,960
執行董事 一蔡晨陽先生	(1) 2015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30日 (2) 2016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30日 (3) 2017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30日	(港元) 0.595 0.595 0.595	之結餘 (千股) 21,000 24,960 26,480	已失效	之結餘 (千股) 21,000 24,960 26,480
執行董事	(1) 2015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30日 (2) 2016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30日 (3) 2017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30日 (1) 2015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30日	(港元) 0.595 0.595 0.595 0.595	之結餘 (千股) 21,000 24,960 26,480 1,220	已失效	之結餘 (千股) 21,000 24,960 26,480 1,220
執行董事 一蔡晨陽先生	(1) 2015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30日 (2) 2016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30日 (3) 2017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30日 (1) 2015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30日 (2) 2016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30日	(港元) 0.595 0.595 0.595 0.595	之結餘 (千股) 21,000 24,960 26,480 1,220 1,600	已失效	之結餘 (千股) 21,000 24,960 26,480 1,220 1,600
執行董事 一蔡晨陽先生	(1) 2015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30日 (2) 2016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30日 (3) 2017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30日 (1) 2015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30日	(港元) 0.595 0.595 0.595 0.595	之結餘 (千股) 21,000 24,960 26,480 1,220	已失效	之結餘 (千股) 21,000 24,960 26,480 1,220
執行董事 一蔡晨陽先生	(1) 2015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30日 (2) 2016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30日 (3) 2017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30日 (1) 2015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30日 (2) 2016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30日	(港元) 0.595 0.595 0.595 0.595	之結餘 (千股) 21,000 24,960 26,480 1,220 1,600	已失效	之結餘 (千股) 21,000 24,960 26,480 1,220 1,600
執行董事 一蔡晨陽先生 一蔡海芳先生	(1) 2015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30日 (2) 2016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30日 (3) 2017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30日 (1) 2015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30日 (2) 2016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30日 (3) 2017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30日	(港元) 0.595 0.595 0.595 0.595 0.595	之結餘 (千股) 21,000 24,960 26,480 1,220 1,600 1,600	已失效 (千股) — — — — —	之結餘 (千股) 21,000 24,960 26,480 1,220 1,600 1,600
執行董事 一蔡晨陽先生 一蔡海芳先生	(1) 2015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30日 (2) 2016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30日 (3) 2017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30日 (1) 2015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30日 (2) 2016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30日 (3) 2017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30日 (1) 2015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30日	(港元) 0.595 0.595 0.595 0.595 0.595 0.595	之結餘 (千股) 21,000 24,960 26,480 1,220 1,600 1,600 5,020	已失效 (千股) — — — — —	之結餘 (千股) 21,000 24,960 26,480 1,220 1,600 1,600 5,020
執行董事 一蔡晨陽先生 一蔡海芳先生	(1) 2015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30日 (2) 2016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30日 (3) 2017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30日 (1) 2015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30日 (2) 2016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30日 (3) 2017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30日 (1) 2015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30日 (1) 2016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30日 (2) 2016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30日	(港元) 0.595 0.595 0.595 0.595 0.595 0.595	之結餘 (千股) 21,000 24,960 26,480 1,220 1,600 1,600 5,020 8,560	已失效 (千股) — — — — —	之結餘 (千股) 21,000 24,960 26,480 1,220 1,600 1,600 5,020 8,560

於2018年

於2018年

附註:

購股權已於授出後獲歸屬及於歸屬期內確認為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b) 倘資本化溢利或儲備、發行供股或紅股、合併、拆細或削減股本或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出現其他變動,則購股權之行使價可 予以調整。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1. 購股權計劃(續)

購股權之公允值及假設

已授出購股權之公允值估算由估值師採用二項式模式計算。計算公允值所用的重大假設及輸入數據基於管 理層的最佳估計。該模式的重大輸入數據為授出日期的現貨股價、行使價、預期波幅、股息及董事及選定僱 員的行使倍數。

採用二項式模式計算之購股權價值受該模式的基本限制及該等重大假設及輸入數據的不確定因素所限。該 等假設及輸入數據的任何變動均可能導致購股權公允值變動。

估值採納的假設及輸入數據載列如下:

	於2015年	於2016年	於2017年
	12月31日開始	12月31日開始	12月31日開始
	'		
於計量日之公允值(千港元)(附註(a))	11,058	17,312	20,750
於授出日期2015年3月31日之股價(港元)	0.580	0.580	0.580
行使價(港元)	0.595	0.595	0.595
預期波幅 <i>(附註(b))</i>	53.16%	53.16%	53.16%
股息收益率	無	無	無
無風險利率(<i>附註(c)</i>)	1.48%	1.48%	1.48%
購股權年期	10年	10年	10年
行使倍數一董事(港元)(附註(d))	2.75	2.75	2.75
行使倍數一僱員(港元)(附註(d))	2.20	2.20	2.20
每份購股權之公允值一董事(港元)	0.3100	0.3159	0.3241
每份購股權之公允值一僱員(港元)	0.2799	0.2923	0.3059

附註:

- 於2015年3月31日授出之所有購股權之公允值為49,12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8,697,000元)。經54名員工拒絕可認 購合共60,020,000股股份之購股權後,已授出及獲接納之所有購股權之經調整公允值為31,2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 25,000,000元)。由於歸屬期已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終止,故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未在損益內 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2018年:人民幣零元)。
- 波幅乃GCHE.rm、600975.ch及002505.ch每週股價回報之年化標準差異。 (b)
- 無風險利率指各港元香港主權債券曲線的到期收益率。 (c)
- 行使倍數指透過假設當股份價格為行使價的若干倍數時出現提前行使的提前行使策略。 (d)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2. 資本承擔

於2019年 於2018年 12月31日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訂約但未撥備資本開支 75,781 75,781

23.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各報告日期末,本集團根據有關零售店及辦公場所的不可取消經營租賃未來最低租賃付款承擔的到期日 如下:

	於2019年	於2018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於一年內	2,411	4,046
於第二至第五年(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4,068	4,791
於五年後	9,355	9,566
	15,834	18,403

經營租賃付款指本集團就其若干土地、辦公場所及零售店應付的租金。有關土地的租賃乃按或然租金磋 商,為期逾五年。有關辦公場所的租賃乃按固定租金磋商,為期兩年。有關直營店的租賃乃按固定租金磋 商,為期一年。

24. 批准刊發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獲本公司董事會於2019年8月30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其他資料

控股股東履行特定責任之契諾

根據構成本公司向投資者發行的2018年到期之可換股債券及該票據之債券文據,於違約事件發生期間,2018年 到期之可換股債券及該票據持有人有權要求本公司悉數贖回2018年到期之可換股債券及該票據。違約事件指(其 中包括)本公司間接控股股東兼董事會主席蔡晨陽先生不再為本公司之單一最大股東(已計及彼於本公司之間接 股權)或控股股東、蔡晨陽先生不再為展瑞全部已發行股份之法定及實益擁有人、蔡晨陽先生辭任或不再擔任董 事會主席,以及蔡晨陽先生違反或未能遵守擔保文件之任何條款(包括違反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9月28日之公佈 所載蔡晨陽先生根據新股份押記契據作出之聲明及承諾),而該違約事件(1)無法糾正或(1)債券持有人認為可作糾 正惟於債券持有人就該事件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後14日仍然未獲糾正。

控股股東之股份押記

於2016年10月13日,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展瑞與蔡先生訂立一份以Vandi Investments Limited (「投資者」)為受益人之 股份押記契據(「新股份押記契據」),據此,(i)展瑞須以固定押記方式不時質押其於816,000,000股普通股之所有權 利、所有權及權益;(ii)蔡先生於行使其任何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而因此成為購股權股份(「蔡先生購股權股 份」)的合法實益擁有人後及於新股份押記契據所載指定時間內須轉讓全部該等蔡先生購股權股份予展瑞,並將全 部該等蔡先生購股權股份存入由展瑞於建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開立之指定賬戶以及(iii)蔡先生及展瑞同意該等蔡 先生購股權股份每股股份應構成受限於新股份押記契據構成的抵押的財產的一部分,其根據(其中包括)相關認 購協議、構成2018年到期之可換股債券之債券文據、構成該票據之票據文據及新股份押記契據,作為支付及解除 本公司、展瑞、蔡先生或任何彼等各自聯屬人士對投資者隨時到期、應繳或應計之全部責任之持續抵押。

權益披露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 及淡倉

於2019年6月30日,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 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權益登記冊的權益及淡 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 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佔本公司

所持本公司普通股 已發行股份

姓名 權益性質 及相關股份數目 的概約百分比 蔡晨陽先生(附註1) 受控制法團權益及實益擁有人 1,078,440,000 57.09% 蔡海芳先生(附註2) 實益擁有人 4,420,000 0.23% 麻伊琳女十 實益擁有人 20.000.000 1.06%

附註:

- 於所持有的1,078,440,000股股份/相關股份中,蔡晨陽先生被視作於蔡晨陽先生所控制的公司展瑞投資有限公司(「展瑞」)持有的 1,006,000,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而彼作為實益擁有人根據實物結算股本衍生工具於72,440,000股相關股份中持有衍生權 益。
- 根據實物結算股本衍生工具,蔡海芳先生作為實益擁有人於本公司4,420,000股相關股份中持有衍生權益。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淡倉

佔本公司

所持本公司股份/

已發行股份

姓名 權益性質 相關股份數目 的概約百分比

蔡晨陽先生(附註1) 受控制法團權益 1,078,440,000 57.09%

附註:

(1) 蔡晨陽先生透過其所控制公司展瑞被視作於本公司1,006,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淡倉,並已抵押予Vandi Investments Limited,而蔡晨 陽先生亦持有本公司72,440,000股相關股份之淡倉,乃於非上市實物結算股本衍生工具的淡倉。

於相聯法團的權益一於展瑞股份的好倉

佔相聯法團

已發行股份的

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實益擁有人	1 000	1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9年6月30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 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權 益登記冊的任何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9年6月30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記入本公司根 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權益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佔本公司

所持本公司普通股/ 已發行股本的

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相關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展瑞(附註1)	實益擁有人	1,078,440,000	57.09%
施清流	實益擁有人	100,476,000	5.32%
BCAGI	實益擁有人	99,000,000	5.24%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附註2)	受控制法團權益/股份保證權益	1,136,000,000	60.14%
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附註3)	受控制法團權益/股份保證權益	1,136,000,000	60.14%

附註:

- 展瑞持有本公司1,006,000,000股股份。展瑞亦根據其於非上市實物結算股本衍生工具的權益而擁有72,440,000股本公司相關股份 (1) 之權益。
- (2) 上述好倉包括(a)於本公司816,000,000股股份中的保證權益及(b)Vandi Investments Limited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全資間接控 制公司)根據非上市實物結算股本衍生工具於本公司320,000,000股相關股份中持有的衍生權益。
- 上述好倉包括(a)於本公司816,000,000股股份中的保證權益及(b)Vandi Investments Limited(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央匯金投 (3)資有限責任公司於其中持有57.31%控制權)全資間接控制公司)根據非上市實物結算股本衍生工具於本公司320,000,000股相關股 份中持有的衍生權益。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淡倉

佔本公司

所持本公司普通股/

已發行股本

名稱 權益性質

相關股份數目 的概約百分比

展瑞(附註1) 實益擁有人 1.078,440,000 57.09%

附註:

展瑞被視作於本公司1,006,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淡倉,而該淡倉已抵押予Vandi Investments Limited。展瑞亦持有本公司72,440,000 股相關股份之淡倉,乃於非上市實物結算股本衍生工具的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9年6月30日,概無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 股份中擁有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權益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回顧期間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 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的守則條文。除下文所披 露者外,概無董事獲悉任何資料,足以合理顯示本公司於回顧期間並無遵守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守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應有所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擔任。蔡晨陽先生為本公司的主席兼行 政總裁。董事會認為,此架構將不會損害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及權限的平衡。權力及權限的平衡乃 通過董事會運作而得到保證,而董事會乃由經驗豐富及幹練的人士組成,彼等會定期會面以討論影響本公司運作 的事宜。董事會相信,此架構於本公司業務急速發展期間可提供有力及貫徹一致的領導,使本集團得以即時及有 效率地作出及實行決策。董事會對蔡晨陽先生充滿信心,並相信由蔡晨陽先生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對本集團 的業務前景大有裨益。彼等連同本公司有關高級行政人員亦已參與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法定規定的定期培訓。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的守則條文作為其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 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確認,彼等已於回顧期間遵守標準守則及其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所載的規定 準則。

獲委任及辭任董事

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席、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成員及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

為向個人發展投入更多時間,吳世明先生(「吳先生」)已提請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 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2019年7月5日起生效。吳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分歧,且並無有關彼辭任之任何 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股東」)垂注。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薛抄抄先生(「薛先生」)已獲董事會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 員,自2019年7月5日起生效。

薛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薛先生,36歲,於2009年取得上海理工大學工程熱物理學碩士學位。薛先生為合資格高級會計師。薛先生亦持有 分別由廊坊市財政局頒發之會計從業資格證及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頒發之投資基金業從業證書。薛先生於 業務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約10年經驗。自2009年9月至2014年2月, 薛先生於中國節能環保集團有限公司擔任戰 略管理部門投資經理。自2014年2月至2016年3月,薛先生於中節能環保投資發展(江西)有限公司擔任戰略投資 部門副主任。自2016年3月至2019年3月,薛先生於新毅投資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擔任節能環保事業部門執 行總經理。自2019年3月起,薛先生為北京國瑞金泉資本管理有限公司之合夥人。

委任非執行董事

程利安先生(「程先生」)及蔡之偉先生(「蔡先生」)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自2019年7月5日起生效。

程先生及蔡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程先生

程先生,37歲,於2013年取得中國科學院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程先生於會計及財務管理以及農業管理方面擁 有約6年經驗。程先生自2016年9月起擔任北京市北郊農場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蔡先生

蔡先生,27歲,於2015年取得倫敦大學瑪麗皇后學院商業金融學碩士學位。蔡先生於財務管理方面具有逾2年經 驗。自2016年7月至2018年10月,蔡先生擔任中銀國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定息收益部高級經理。自2019年2月起, 蔡先生擔任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投資銀行部分析員。蔡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主席、行政總裁兼控股股東蔡 晨陽先牛之子。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薛抄抄先生、蔡子榮先生及王愛國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的主席為薛抄抄 先生。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回顧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並認為本公司已 完全遵守所有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則,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其已自本公司股份(「股份」)於2012年7月13日在聯交所開始買 賣後生效。於2015年3月31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以認購8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股 份(即於2015年7月2日將本公司每股面值0.1港元之股份拆細為兩股每股面值0.05港元之股份(「股份拆細」)後之 160,000,000股每股面值0.05港元之股份),當中可認購79,84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股份(即於因股份拆細而調 整後之159,680,000股每股面值0.05港元之股份)之購股權已獲承授人接納。該等購股權於因股份拆細而調整後的 行使價為每股0.595港元(每股面值為0.05港元)。緊接授出日期前的股份(每股面值0.1港元)收市價為1.16港元(即 於因股份拆細而調整後之收市價0.58港元)。

下表披露本公司於回顧期內購股權之條款、條件及變動:

承授人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及 2019年1月1日 之結餘 (千股)	期 內 已 失效 /註銷 (千股)	期內已 行使 (千股)	於2019年 6月30日之 結 餘 (千股)
執行董事							
一蔡晨陽先生	2015年3月31日	(1) 2015年12月31日至 2025年3月30日	0.595	21,000	_	_	21,000
	2015年3月31日	(1) 2016年12月31日至 2025年3月30日	0.595	24,960	_	_	24,960
	2015年3月31日	(1) 2017年12月31日至 2025年3月30日	0.595	26,480	_	_	26,480
一蔡海芳先生	2015年3月31日	(1) 2015年12月31日至 2025年3月30日	0.595	1,220	_	_	1,220
	2015年3月31日	(1) 2016年12月31日至 2025年3月30日	0.595	1,600	_	_	1,600
	2015年3月31日	(1) 2017年12月31日至 2025年3月30日	0.595	1,600	_	_	1,600
本集團僱員	2015年3月31日	(1) 2015年12月31日至 2025年3月30日	0.595	5,020	_	_	5,020
	2015年3月31日	(1) 2016年12月31日至 2025年3月30日	0.595	8,560	_	_	8,560
	2015年3月31日	(1) 2017年12月31日至 2025年3月30日	0.595	9,540	_	_	9,540
				99,980	_	_	99,980

附註:

- (a) 回顧期內並無授出購股權。
- 所授出之購股權已於該等購股權的相關行使期開始時歸屬。
- 倘資本化溢利或儲備、進行供股或紅股發行、合併、拆細或削減股本或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出現其他變動,則購股權之行使價可予 (c) 以調整。

以下為購股權計劃的概要:

購股權計劃的目的

購股權計劃旨在表彰及鼓勵本集團僱員(包括任何全職及兼職僱員、執行及非執行董事以及候任執行及非執行董 事)及可能會對本集團有所貢獻的其他人士所作出的貢獻,並提供激勵及協助本公司挽留其現有僱員及增聘僱 員,並向彼等提供直接經濟利益以達成本公司的長期業務目標。

購股權計劃的參與者

可獲董事會授予購股權的購股權計劃參與者(「參與者」)將包括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已經或預期將會為本集團作 出貢獻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包括任何執行及非執行董事以及候任執行及非執行董事)、顧問、諮詢人、代理 人、承包商、客戶及供應商。

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

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逾於 2015年6月29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於會上通過的普通決議案已更新及重續計劃授權限額,即160,000,000 股於進行股份拆細後每股面值0.05港元的股份)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此外,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 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後可予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逾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 30%(或上市規則項下可能准許的較高百分比)。

每名參與者有權獲得的最高數目

截至根據購股權計劃向每名參與者授出的日期(包括該日)止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行使已授出及將予授出的購股 權(包括已行使、已許銷及尚未行使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逾當時已發行股份的 1%。進一步授出超逾此上限的任何購股權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而承授人及其聯繫人須放棄投票。向本 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授出購股權須經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事先批准。此 外,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授出超逾本公司於任何時 間已發行股份的0.1%或總值(按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計算)超逾5百萬港元的任何購股權,均須經股東 於股東大會上事先批准。

必須根據購股權認購證券的限期

購股權可於董事會可能釐定的期間內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隨時行使,該期間不得超逾自購股權授予任何參與 者當日起計10年,而董事會可於購股權可行使的期間內就購股權的行使設定限制。

接納購股權要約的付款

為接納購股權,購股權的承授人須向本公司繳付1.00港元,作為授出代價,並於授出購股權的函件日期後第20個 營業日下午五時正前向本公司交回上述包括經由承授人妥為簽署接納購股權的授出函件副本。

釐定行使價的基準

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股份行使價將為董事會於授出相關購股權時全權酌情釐定並知會每名承授人的價格,惟無論 如何將不會低於以下三者中的最高者:(i)聯交所發出的每日報價表所述於授出日期的股份收市價;(ii)聯交所發出 的每日報價表所述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的股份平均收市價:或(iii)股份面值。



CHINA PUTIAN FOOD HOLDING LIMITED

中國普甜食品控股有限公司